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佳珍女士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池州昀冢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

的审议程序，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并经交易方充分协商后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本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监事方银霞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